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琼山区甲子镇甲子墟三村民小组名下《集体土地所有权证》 注销及更正登记的通告

海资规琼山[2024]259号

根据美兰区人民法院(2021)琼0108行初43号《行政判决书》,判决撤销我局为甲子墟三村民小组颁发的海口市集有(2004)字第000528号《集体土地所有权证》。我局已以《关于办理甲子镇甲子墟三村民小组(集体土地所有权证)注销及更正登记的通知》(海资规琼山[2024]165号)要求甲子墟三村民小组自通知送达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持上述《集体土地所有权证》原件到我局琼山分局办理注销及更正登记,但甲子墟三村民小组逾期未前来办理且未提出异议。

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第八十一条规定,现通告注销海口市集有(2004)字第000528号《集体土地所有权证》,通告期满15个工作日后,我局依法予以注销及更正登记。

联系人:黄先生,电话:65660656。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6月18日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琼山区甲子镇蛟龙冲居民小组名下《集体土地所有权证》 注销及更正登记的通告

海资规琼山[2024]260号

根据美兰区人民法院(2021)琼0108行初40号《行政判决书》,判决撤销我局为蛟龙冲居民小组颁发的海口市集有(2004)字第018133号《集体土地所有权证》。我局已以《关于办理甲子镇蛟龙冲居民小组(集体土地所有权证)注销及更正登记的通知》(海资规琼山[2024]167号)要求蛟龙冲居民小组自通知送达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持上述《集体土地所有权证》原件到我局琼山分局办理注销及更正登记,但蛟龙冲居民小组逾期未前来办理且未提出异议。

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第八十一条规定,现通告注销海口市集有(2004)字第018133号《集体土地所有权证》,通告期满15个工作日后,我局依法予以注销及更正登记。

联系人:黄先生,电话:65660656。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6月18日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琼山区甲子镇合埔经济合作社名下《集体土地所有权证》 注销及更正登记的通告

海资规琼山[2024]261号

根据美兰区人民法院(2021)琼0108行初41号《行政判决书》,判决撤销我局为合埔经济合作社颁发的海口市集有(2004)字第001674号《集体土地所有权证》。我局已以《关于办理甲子镇合埔经济合作社(集体土地所有权证)注销及更正登记的通知》(海资规琼山[2024]162号)要求合埔经济合作社自通知送达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持上述《集体土地所有权证》原件到我局琼山分局办理注销及更正登记,但合埔经济合作社逾期未前来办理且未提出异议。

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第八十一条规定,现通告注销海口市集有(2004)字第001674号《集体土地所有权证》,通告期满15个工作日后,我局依法予以注销及更正登记。

联系人:黄先生,电话:65660656。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6月18日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琼山区甲子镇甲子墟二村民小组名下《集体土地所有权证》 注销及更正登记的通告

海资规琼山[2024]262号

根据美兰区人民法院(2021)琼0108行初43号《行政判决书》,判决撤销我局为甲子墟二村民小组颁发的海口市集有(2004)字第000527号《集体土地所有权证》。我局已以《关于办理甲子镇甲子墟二村民小组(集体土地所有权证)注销及更正登记的通知》(海资规琼山[2024]164号)要求甲子墟二村民小组自通知送达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持上述《集体土地所有权证》原件到我局琼山分局办理注销及更正登记,但甲子墟二村民小组逾期未前来办理且未提出异议。

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第八十一条规定,现通告注销海口市集有(2004)字第000527号《集体土地所有权证》,通告期满15个工作日后,我局依法予以注销及更正登记。

联系人:黄先生,电话:65660656。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6月19日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琼山区甲子镇北门居民小组名下《集体土地所有权证》 注销及更正登记的通告

海资规琼山[2024]263号

根据美兰区人民法院(2021)琼0108行初42号《行政判决书》,判决撤销我局为北门居民小组颁发的海口市集有(2004)第018105号《集体土地所有权证》。我局已以《关于办理甲子镇北门居民小组(集体土地所有权证)注销及更正登记的通知》(海资规琼山[2024]163号)要求北门居民小组自通知送达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持上述《集体土地所有权证》原件到我局琼山分局办理注销及更正登记,但北门居民小组逾期未前来办理,仅在2024年5月24日送来《关于办理注销及更正登记通知的申诉书》,我局依法依规分析研判,北门居民小组的申诉理由不成立,并已以《关于办理甲子镇北门

村居民小组集体土地所有权证注销及更正登记通知的申诉书》的函》(海资规琼[2024]869号)明确回复。

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第八十一条规定,现通告注销海口市集有(2004)第018105号《集体土地所有权证》,通告期满15个工作日后,我局依法予以注销及更正登记。

联系人:黄先生,电话:65660656。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6月19日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琼山区甲子镇甲子墟一村居民小组名下《集体土地所有权证》 注销及更正登记的通告

海资规琼山[2024]267号

根据美兰区人民法院(2021)琼0108行初43号《行政判决书》,判决撤销我局为甲子墟一村居民小组颁发的海口市集有(2004)字第000524号《集体土地所有权证》。我局已以《关于办理甲子镇甲子墟一村居民小组(集体土地所有权证)注销及更正登记的通知》(海资规琼山[2024]166号)要求甲子墟一村居民小组自通知送达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持上述《集体土地所有权证》原件到我局琼山分局办理注销及更正登记,但甲子墟一村居民小组逾期未前来办理且未提出异议。

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第八十一条规定,现通告注销海口市集有(2004)字第000524号《集体土地所有权证》,通告期满15个工作日后,我局依法予以注销及更正登记。

联系人:黄先生,电话:65660656。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6月19日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土地确权异议征询的通告

海资规秀英[2024]23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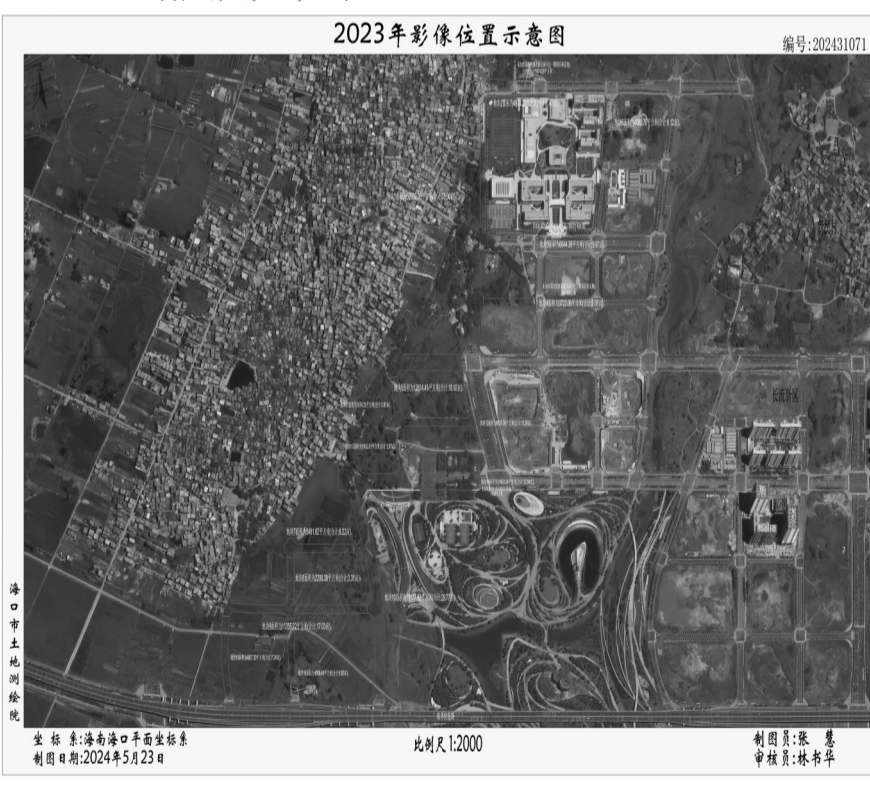
海口国家高新区西海岸总部经济基础设施工程项目一期拟用地位于秀英区西秀镇,南起海秀快速路,北至长德村,面积164782.95平方米(合247.17亩),其中有6宗未知权属地块。经核查,我局拟将该项目红线范围内未知权属1、2、3、4、5等5宗确定为未登记国有土地,土地面积分别为59.17平方米、2060.64平方米、1474.08平方米、168.80平方米、14.08平方米;拟将未知权属6确定为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博养村民委员会,面积440.20平方米(详见附件)。

如对上述土地权属有异议者,请自通告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秀英分局提出书面申诉,逾期视为无异议,我局将依法确定该项目用地土地权属。

特此通告

联系人:薛世鼎,电话:68711347。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6月18日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博雅二期城市更新项目涉及高田居民小组 地块土地权属异议征询通告

海资规琼山[2024]265号

博雅二期城市更新项目涉及高田居民小组地块位于琼山区滨江路,四至详见附件。经核查,拟将上述宗地中未登记发证部分的11727.93平方米(17.59亩)集体土地所有权人确认为琼山区滨江街道办下坎社区高田居民小组。

凡对上述土地权属有异议的,请在我局公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并持有相关证据到我局琼山分局申诉,逾期不主张申诉则视该土地权属无异议,我局将依法确权。

特此通告

联系人:许秋燕,电话:65809395。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6月19日



资讯广场

快捷、方便的服务
0898-6682 9818

各行各业信息 总有一种帮到您

- 房产 汽车 教育 招聘 招商 咨询 家政 转让 典当 公告 遗失

声明公告

遗失声明

●海南益可达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7MUA6F1R)不慎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海口秀英郑芳英猪肉摊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60105MA5RX7YP09)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海口龙华张小团服装店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本,注册号:460106600362368,声明作废。
●海南元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324056334Q)不慎遗失公章,声明作废。
●魏鑫磊不慎遗失海南省农业农村厅2019年12月18日核发的远洋一级船长证书,编号:41078219820716XX49,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海南众恒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6MA5TLK2A6L)不慎遗失公章,声明作废。
●刘通(身份证号:412822198710014455)不慎遗失医师执业证书,证书编号:110420600005660,声明作废。
●赵朝锋(身份证号:130982198502253614)不慎遗失医师执业证书,证书编号:110110000027591,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海南闲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MA5RJ7W905)遗失财务专用章,声明作废。
●海口琼山佳捷四方中西茶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60000MA5U15WKX4)遗失(云敬军)法人章,声明作废。
●海南宇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收购《换地权益书》公告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现已设立换地权益书收购工作联系办公室,对原海口市国土资源局核发的海口市换地权益书进行收购,有意向出让的持有人请与我司联系。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18189754219、0898-66709637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龙昆北路30号宏源证券大厦11楼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1日

作废声明

●海南慧用心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公章破损,声明作废。
●海南中交四航建设有限公司公章破损变形,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海口市美兰区公安消防支队小区业主委员会不慎遗失小区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合格证,共四部:1.使用登记证编号:梯11琼B03309(18),产品编号:0904007007,设备代码:31004601002009110070;2.使用登记证编号:梯11琼B03308(18),产品编号:0904007006,设备代码:31004601002009110069;3.使用登记证编号:梯11琼B03307(18),产品编号:0904007005,设备代码:31004601002009110068;4.使用登记证编号:梯11琼B03306(18),产品编号:0904007004,设备代码:31004601002009110067,声明作废。